

证券代码：300024

证券简称：机器人

公告编号：2024-060

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4年12月30日在沈阳市浑南新区全运路33号公司C1办公楼4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2月20日以邮件及专人传递的方式送达。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9人，全体董事以现场方式出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胡琨元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2022年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

鉴于公司经营所面临的内外部环境与公司制定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时相比发生了较大变化，预计实现激励方案中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的难度较大，继续实施本激励计划将难以达到预期的激励目的和效果。为充分落实对激励对象的有效激励、保障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综合考虑市场环境因素并结合公司自身实际经营情况、未来发展规划等，公司拟终止实施本激励计划，对754名激励对象已获授尚未归属的2,411.2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含向25名激励对象预留授予但尚未归属的100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进行作废，与本激励计划配套的公司《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文件同时一并终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登载的《关于终止实施2022年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2）。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4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关联董事张进、刘子军、王家宝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及审议内容等事项将另行通知，届时以公司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为准。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4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沈阳新松机器人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30 日